

#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2-01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线上交流会</u>
活动参与人员	东北证券：濮阳 建信基金：李若兰、周智硕
时间	2022年10月31日
地点	线上会议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董事会秘书：肖杨健 证券事务代表：郭凌晨
交流内容及具体问答记录	<p><b>1、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订单储备、新签订单持续增长，公司核心竞争力是什么？</b>          回复：公司在高端智慧幕墙领域深耕30多年，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设计实施经验及知名案例，创造了行业内多项第一。作为幕墙行业的头部企业，为客户提供集研发、设计、生产、安装和维保服务为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产业配套完整，在技术、品质、成本和服务等方面具有较强综合实力，获得了行业及众多专业人士的高度认可，具有良好的口碑。同时，公司已形成以深圳为总部，在上海、成都、南昌、东莞、佛山等地建有生产基地的全国产业布局，其中东莞松山湖基地是智能化的高端幕墙系统生产基地，拥有行业领先的研发设计、制造和幕墙系统交付能力，为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及综合竞争力提供了重要保障。          公司高端幕墙及材料产业2022年前三季度新中标、签约订单金额合计384,582.8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4%。截至2022年第三季度末订单储备639,746.5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64%。</p> <p><b>2、我国高端幕墙的发展前景如何？</b>          回复：建筑幕墙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我国已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重点区域建设得到蓬勃发展，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成渝等重点区域大型高端幕墙项目越来越多，市场体量大。2022年7月12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明确指出我国仍处在城镇化快速发展期，城镇化动力依然较强，同时提出了增加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任务，为幕墙建筑行业持续发展带来了较大的市场机遇。公司位于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区域，将会利用良好的区位优势，充分把握机会，争取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p> <p><b>3、公司幕墙项目投资方主体都是哪些单位或机构？</b>          回复：公司的幕墙项目主要应用于城市公共建筑、高端写字楼、企业</p>

	<p>总部、城市综合体等，因此主要的投资方主体为政府机构、大型企业等。</p> <p><b>4、公司幕墙订单交付周期大概多长？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率提升原因？</b>        回复：幕墙订单视不同项目周期不同，一般为 12 至 24 个月，2022 年公司积极完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持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加强存货智能化管理，从而有效提升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水平。</p> <p><b>5、公司的光伏产业发展如何？未来在 BIPV 方面有何规划？</b>        回复：公司已建成运营的光伏电站项目有三个，分别为：江西萍乡太阳能光伏电站、南昌市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停车场遮阳棚光伏电站和东莞松山湖基地光伏电站，运行和经济效益均良好。未来公司将依据国家有关光伏产业政策，利用自身技术优势，根据市场情况等发展公司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产业。</p> <p><b>6、公司分拆子公司方大智源上市是如何考虑的？</b>        回复：公司基于业务战略规划，将子公司方大智源分拆上市，有利于各自的长远发展。        本次分拆后，有利于方大智源理顺业务架构、增强核心技术实力，加强市场竞争力，拓宽方大智源的融资渠道，加速业务发展、提升经营及财务表现，从而为公司和方大智源股东提供更高的投资回报。同时，有利于提升方大智源经营与财务透明度及公司治理水平，向股东及其他机构投资者提供公司和方大智源各自更为清晰的业务及财务状况，也有利于资本市场对公司不同业务进行合理估值，使公司优质资产价值得以在资本市场充分体现，从而提高公司整体市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p> <p><b>7、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b>        回复：公司继续专注主业、做精专业，利用目前在智慧幕墙、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系统和新能源光伏产业的技术、品牌、市场等综合优势，坚持技术创新，进一步做强做大，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拓展产业链，保持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p>
<p>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p>	<p>本次活动未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情况</p>
<p>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如有，可作为附件）</p>	<p>无</p>

